

郎溪县财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

一、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70	0.00	0.00	0.00	0.00	7.70

二、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郎溪县财政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7.7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等。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7.7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及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0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等。原因主要是本单位不安排人员出国。该项经费预算根据市外办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主要是用于因公出国各项费用。经费使用严格执

行《郎溪县县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5〕92号）、《郎溪县县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2015〕96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 0.0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等。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等。原因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等。原因主要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该项经费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7.7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等。原因主要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经费，过紧日子。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外县单位业务指导、工作调研和招商引资外商洽谈等公务活动。经费使用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郎溪县县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3〕199号）、《郎溪县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办〔2015〕70号）、《郎溪县县直机关外宾接待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5〕94号）、《〈关于规范招商引资接待及相关支出管理规定〉的通知》（郎招〔2019〕19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务接待经费管理的通知》（财行〔2021〕186号）等相关规定。